

博湖县财局

文件

博财农〔2023〕6号

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

博湖县本布图镇、塔温觉肯乡、博斯腾湖乡、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为贯彻落实中央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精神，根据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新财振〔2023〕19号）（以下简称衔接资金）、自治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3〕17号），现下达你单位 2023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代码：10000015Z155110000004）988 万元（详见附件 1），预算指标请列 2023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505 农林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资金使用管理具体要求如

下：

（一）加强资金使用监督管理。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重要论述，持续抓好巩固衔接工作，压实资金使用管理责任，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安排资金，不得随意扩大使用范围，不得以任何理由挤占、挪用和滞留衔接资金。收到指标文件后，须及时将预算指标下达到项目实施单位，并按照有关要求于每月 1 日前报送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二）支持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关于支持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决策部署，2023 年起将扶持发展村级集体经济纳入衔接资金支持范围，作为资金测算分配的一项政策因素，支持具备条件的村充分挖掘利用当地资源，有效改造利用资产，发展社会化专业化服务，提升农村集体经济实力。

（三）突出资金支持重点。督促相关行业部门加强项目谋划，进一步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完善利益联结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增强脱贫地区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2023 年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比例不得低于 60%，且不得低于 2022 年比例。

（四）落实公告公示制度。健全衔接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程序进行公告公示，全面接受社会监督。

（五）强化资金绩效管理。落实全面实施绩效管理要求，强

附件1:

2023年中央财政衔接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合计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小计	此次下达	其中：易地搬迁地方政府债券贴息补助
1	博湖县本布图镇	811.25	811.25	811.25	
2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75	0.75	0.75	
3	博湖县塔温觉肯乡	88.00	88.00	88.00	
4	博湖县博斯腾湖乡	88.00	88.00	88.00	
合计		988.00	988.00	988.0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本布图镇乔鲁图木呼尔村设施农业大棚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恰格德尔加甫 (13279779088)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50.00		
	其中：财政拨款	35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新建6座砖混钢架结构暖棚及附属设施，单座标准尺寸为210米x12米，每座55.83万元，小计335万元；前期费15万元；合计350万元。项目建成培育和壮大脱贫地区特色优势产业，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持续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砖混钢架结构暖棚数量	≥6座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时间	2023年6月
			项目按计划完工时间	2023年10月
		成本指标	砖混钢架结构暖棚建设单价	≤55.83万元/座
			项目前期费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	≥200元/人年均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建档立卡脱贫人口数	≥3人
			受益人口数	≥55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塔温觉肯乡科克莫敦村便民服务综合体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木拉提·库尔班 (18699661199)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塔温觉肯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2.00			
	其中：财政拨款	102.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通过入股方式建设便民服务综合体，可以带动当地脱贫户2人就业，同时壮大村集体经济，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进一步提升脱贫地区公共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行政村个数（个）		=1个
		质量指标	项目收益中村集体分配比例（%）		≥1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月）		2023年3月
			项目完成时间（月）		2023年10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经济年收入（万元）		≥10.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人）		≥2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博斯腾湖乡闹音呼都克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入股库代力克村供销合作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江剑君1859926270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斯腾湖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2.00		
	其中：财政拨款	102.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闹音呼都克村村委会投资入股库代力克村供销合作社，通过强村带弱村的形式，库代力克村每年按总投资额的10%向闹音呼都克村分红，根据村股份经济合作社《章程》，收益的20%用于闹音呼都克村基础设施维护，20%用于闹音呼都克村就业岗位开发，预计每年解决就业帮扶2人，剩余60%用于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分红。项目实施可扶持行政村个数2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扶持行政村个数	=2个
		质量指标	项目收益中村集体分配比例	≥1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0月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村集体经济年收入	≥10.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就业帮扶人数	≥2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口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本布图镇 2023年脱贫劳动力 外出务工交通补助 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恰格德尔加甫 (13279779088)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 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10		
	其中：财政拨款	0.1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补贴脱贫人口跨省外出务工人数 2人。项目实施鼓励脱贫人口外出务工，改善脱贫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年收入水平，提升农民群众的幸福感。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脱贫人口跨省外出务工人数	=2人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次数	≥2人次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政策发放开始时间	2023年6月
			补助政策发放完成时间	2023年10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受益人数	≥2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巩固脱贫攻坚政策持续影响力	持续有效影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塔温觉肯乡 2023年脱贫劳动力外出 务工交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木拉提·库尔班 (18699661199)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塔温觉肯 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10		
	其中：财政拨款	0.1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跨省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2名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交通补助，补助标准每年最高不超过500元/人。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持续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提升脱贫地区公共服务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次数	=2人次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0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 交通补助金额（万元）	≥0.1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受益人数	=2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	≥98.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2023年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巴都木才仁 (15099001433)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社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15	
	其中：财政拨款	0.1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跨省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2名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交通补助，补助标准每年最高不超过500元/人。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带动增加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次	=3人次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次	≥3人次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0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助金额（万元）	≥0.1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受益人数	=3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2023年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孟和才次克 (186996998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才坎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20		
	其中:财政拨款	0.2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1、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跨省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4名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交通补助,补助标准每年最高不超过≤500元/人。2、根据实际情况可做人员增加或减少。符合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交通补助4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次数	=4人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次数	≥4人次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3年6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0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金额	≥0.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受益人数	=4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2023年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道尔加拉 13999006543
主管部门	博湖县乡村振兴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乌兰再格森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15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0.15		
	其他资金	0.15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跨省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交通补助,补助3人,补助标准每年最高不超过500元/人。 目标2:通过政策来引导和鼓励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激发外出务工就业积极性,增加家庭收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跨省外来务工就业补贴人数	=3人
		质量指标	跨省外来务工就业补助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始时间	2023年6月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0月
		成本指标	就业补贴人均补助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就业补贴金额	=0.1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劳动力就业人数	=3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博斯腾湖乡 2023年脱贫劳动力外出 务工交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江剑君 (18599262701)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与社 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博斯腾湖 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 元）	年度资金总额：	0.05		
	其中：财政拨款	0.0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 目标	年度目标			
	在过渡期内当年对16岁以上跨省务工且稳定就业3个月及以上1名脱贫劳动力（含三类监测对象）进行交通补助，补助标准每年最高不超过500元/人。促进脱贫人口稳定就业，带动增加收入。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次	=1人次
			享受职业培训补贴人次	≥1人次
		质量指标	职业培训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年10月
		成本指标	补贴标准	≤500元/人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交通补助金额（万元）	≥0.0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受益人数	=1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本布图镇再格森诺尔村2023年人居环境整治项目（二期）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恰格德尔加甫 (13279779088)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本布图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1.25	
	其中：财政拨款	131.25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地面硬化4860平方米（含地坪、彩砖）。再村牧业组生产生活照明设备安装100盏。项目建成持续改善脱贫地区基础设施条件，进一步提升脱贫地区公共服务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地面硬化面积	≥4860平方米
			安装生产生活照明设施数量	≥100盏
			脱贫村环境整治个数	1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间	2023年6月
			项目完工时间	2023年10月
		成本指标	新建地面硬化	≤200元/平方米
			安装生产生活照明设施成本	≤2700元/盏
			项目前期费（设计、监理等）	≤7.0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口数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本布图镇再格森诺尔村农渠防渗改造工程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苗旭 (13279779088)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水利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30.00	
	其中：财政拨款	33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主要用于新建渠道防渗5.417km，配套建筑物53座，其中水闸30座，渡槽1座，涵管桥22座，项目实施后可有效改善群众浇水难的问题，促进水资源集约节水利利用，推进农村增产和农民增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防渗渠道长度（千米）	=5.417
			新建水闸（座）	=30
			渡槽（座）	=1
			涵管桥（座）	=22
		质量指标	年度完成工程质量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年度建设任务量完成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牧民节水意识	有所提高
			提高供水保障率	有所提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牧民满意度（%）	≥9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